

关于印发《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 隐患特征清单》的通知

广电办发〔2023〕33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广播电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，总局机关各部门、直属各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部署要求，提升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质量，总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职责研究形成了《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特征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在工作中遵照执行。

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

2023 年 11 月 3 日

广播电视行业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特征清单

检查范围		重点检查事项
日常广播电视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和问题	组织领导	1. 未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、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、国务院相关工作部署； 2. 未明确牵头承担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部门； 3. 主要负责同志、分管安全生产负责同志未定期研究安全生产工作； 4. 未建立并落实安全生产定期检查机制。
	规章制度	1. 未制定单位内部建筑施工、消防、重点部位管理等规章制度； 2. 未制定单位内部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消防、治安、反恐等分预案； 3. 未定期组织开展安全应急演练； 4. 未建立安全生产信息通报制度。
	安全生产管理	1. 未组织开展安全播出技术安全保障工作中涉及高频、高压、高空、动火用电、用油用气等高危环节的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； 2. 建筑物未通过消防验收，相关项目未严格遵照抗震、消防等工程建设强制性行业标准执行；

检查范围		重点检查事项
		3. 建筑消防设施不完备，未按照有关要求，对建筑消防设施每年进行一次全面检测； 4. 未按照标准规范要求定期组织对变配电室、配电线路等进行电气防火安全检测； 5. 元旦、春节、国庆等重点时期未开展安全检查，检查发现的隐患未进行整改； 6. 未定期排查消防责任的落实、消防设备状况，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、消防通道畅通情况，机房、电力室、库房等重要部位安全管理情况，办公场所用电安全情况； 7. 安全生产相关岗位未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，相关人员未通过岗位培训和考核； 8. 未组织领导干部、重点人员以及全体职工分层次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； 9. 举办大型活动时，未制定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； 10. 未组织对电力燃气进行安全管理，未组织对电动车充电和违规停放进行安全管理。
影视拍摄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风险隐患和问题	组织领导	1. 未明确安全责任分工，无安全管理责任人； 2. 安全管理责任人对重点安全风险隐患不了解、不知情； 3. 未组织开展对全体工作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。
	规章制度	1. 未制定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； 2. 未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； 3. 未定期组织开展安全应急演练； 4. 未建立安全检查巡查制度。

检查范围		重点检查事项
	安全生产管理	1. 涉及安全生产的主要工作人员（包括但不限于枪械、烟火、爆破、航拍等），不具备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相应资质； 2. 对存在安全风险的拍摄设备（如照明、烟火、枪支、炸药、氮气罐等），未全面掌握并列出风险清单，未规范作业程序和作业制度，未定期检查维修； 3. 道具枪支及弹药未经公安机关批准使用，未按规定由专人进行运输和保管，相关人员未经正规培训并持证上岗； 4. 烟火、爆破作业需要的相关原材料未达到国家相关要求，生产厂家不具备工商资质； 5. 航拍、水上、水下等特殊拍摄未取得属地安全管理部门批准，拍摄方案未经充分论证； 6. 美术置景等施工搭建部门和现场灯光场务等高空非常规操作部门，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。